

# 任务十二 联合促销

# 1.认识联合促销

- 联合促销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商品、品牌或企业合作进行的促销活动，以扩大活动的影响力。
- 联合促销，最大好处在于联合促销的各方以较少的促销费用取得较大的效果。

# 案例分享：

- 2015年10月23日，湖南卫视联合江苏卫视、东方卫视、安徽卫视，在黄金时段惊现1分钟时长的气势逼人的广告大片，宣布19大品牌商家双11联合营销行动，并推出劲爆的红包优惠玩法，正式吹响了一个名为“双11 ALL IN”的电商营销的号角，立即引发业界热议。
- 这19大商家分别是：魅族、周大福、铁达时、小熊尼奥、小熊电器、良品铺子、特步、探路者、丸美、乐视超级电视、云南白药、TATA木门、富安娜、iRobot、老板电器、伊芙丽、马克华菲、迪巧以及美赞臣。这19家行业领先性商家的创世纪式的众筹联合营销行动，震撼业界之余，更是给出了新的答案——与其各自为战，不如协同共赢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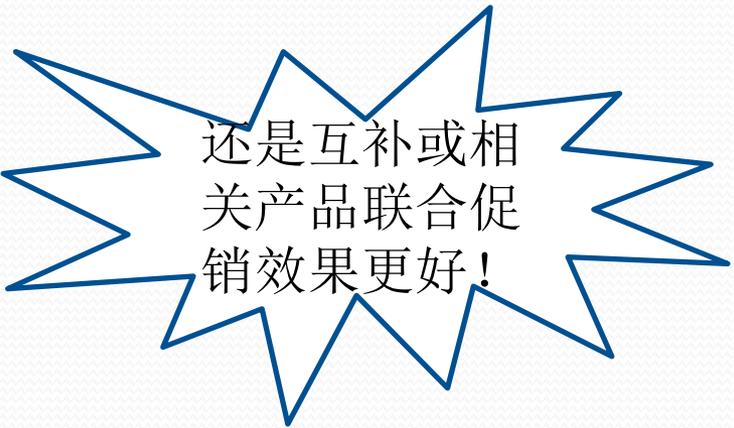
## 2.联合促销的特点

优点：

- 成本费用分摊，降低了各方促销成本；
- 借对方产品的知名度为自己增加新的消费人群；
- 弱势品牌如果能与强势品牌联合促销，可借对方的知名度提高自己的形象。

缺点：

- 促销费用分摊比例易产生纠纷。
- 促销中合作伙伴可能成为竞争对手。



还是互补或相关产品联合促销效果更好！

# 第六章 离婚制度



# 二、离婚制度的历史沿革

## (一)外国离婚制度的历史沿革

### 1. 禁止离婚主义

### 2. 许可离婚主义

(1) 专权离婚主义

(2) 限制离婚主义

(3) 自由离婚主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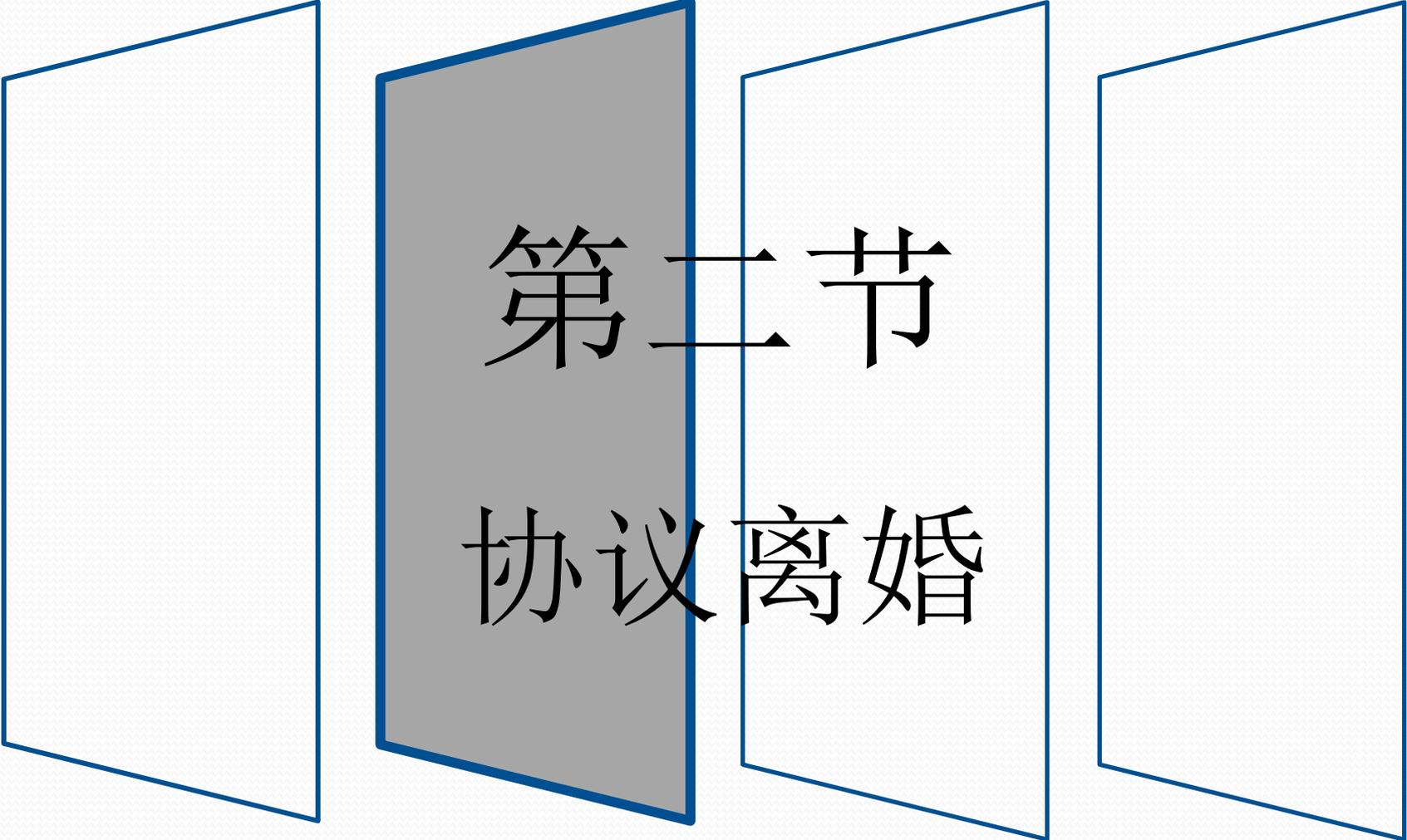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,有责离婚主义

第二,无责离婚主义

# 二、离婚制度的历史沿革

## (二)我国离婚制度的历史沿革

- 1. 我国古代的离婚制度
  - (1) 七出
  - (2) 和离
  - (3) 义绝
  - (4) 诉离
- 2. 我国近代的离婚制度
  - (1) 两愿离婚
  - (2) 判决离婚
- 3. 我国现代的离婚制度



## 第二节

## 协议离婚

# 一、协议离婚的概述

(一) 协议离婚又称为登记离婚或自愿离婚, 是指夫妻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, 按照行政程序解除婚姻关系的离婚方式。

(二) 协议离婚是较为简便的离婚方式, 这种离婚方式成本低, 充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愿。

## 二、协议离婚的条件

《民法典》第五编婚姻家庭第1076条规定了协议离婚的条件。“夫妻双方自愿离婚的，应当签订书面离婚协议，并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离婚登记。离婚协议应当载明双方自愿离婚的意思表示和对子女抚养、财产以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协商一致的意见。”

第一，以存在合法有效的婚姻关系为前提。

第二，夫妻双方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。

第三，双方意思表示真实，达成离婚的合意。

第四，签订书面离婚协议。

第五，书面离婚协议的内容合法。

# 民政部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（2021年1月1日起施行）相关规定，对离婚的有关程序等作出调整：

根据《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七十六条、第一千零七十七条和第一千零七十八条规定，离婚登记按如下程序办理：

（一）申请。夫妻双方自愿离婚的，应当签订书面离婚协议，共同到有管辖权的婚姻登记机关提出申请，并提供相关证件和证明资料。

（二）受理。婚姻登记员按照《婚姻登记工作规范》有关规定对当事人提交的上述材料进行初审，初审无误后，发给《离婚登记申请受理回执单》（附件2）。不符合离婚登记申请条件的，不予受理。

（三）冷静期。自婚姻登记机关收到离婚登记申请并向当事人发放《离婚登记申请受理回执单》之日起三十日内，任何一方不愿意离婚的，可以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《离婚登记申请受理回执单》向受理离婚登记的婚姻登记机关撤回离婚登记申请。自离婚冷静期届满后三十日内，双方未共同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发给离婚证的，视为撤回离婚登记申请。

（四）审查。自离婚冷静期届满后三十日内 双方当事人应当持《婚姻登记工作规范》第五十五条规定的证件和材料，共同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发给离婚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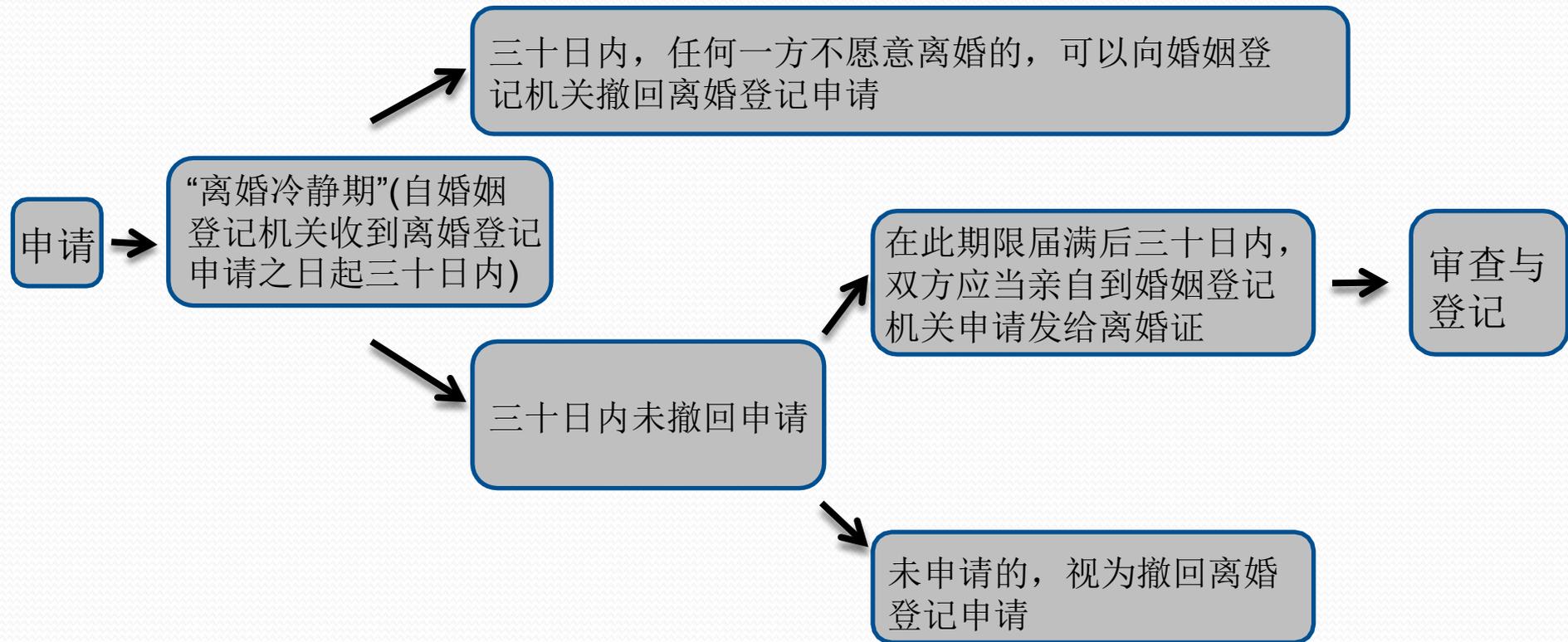
（五）登记（发证）。婚姻登记机关按照《婚姻登记工作规范》第五十八条至六十条规定，予以登记，发给离婚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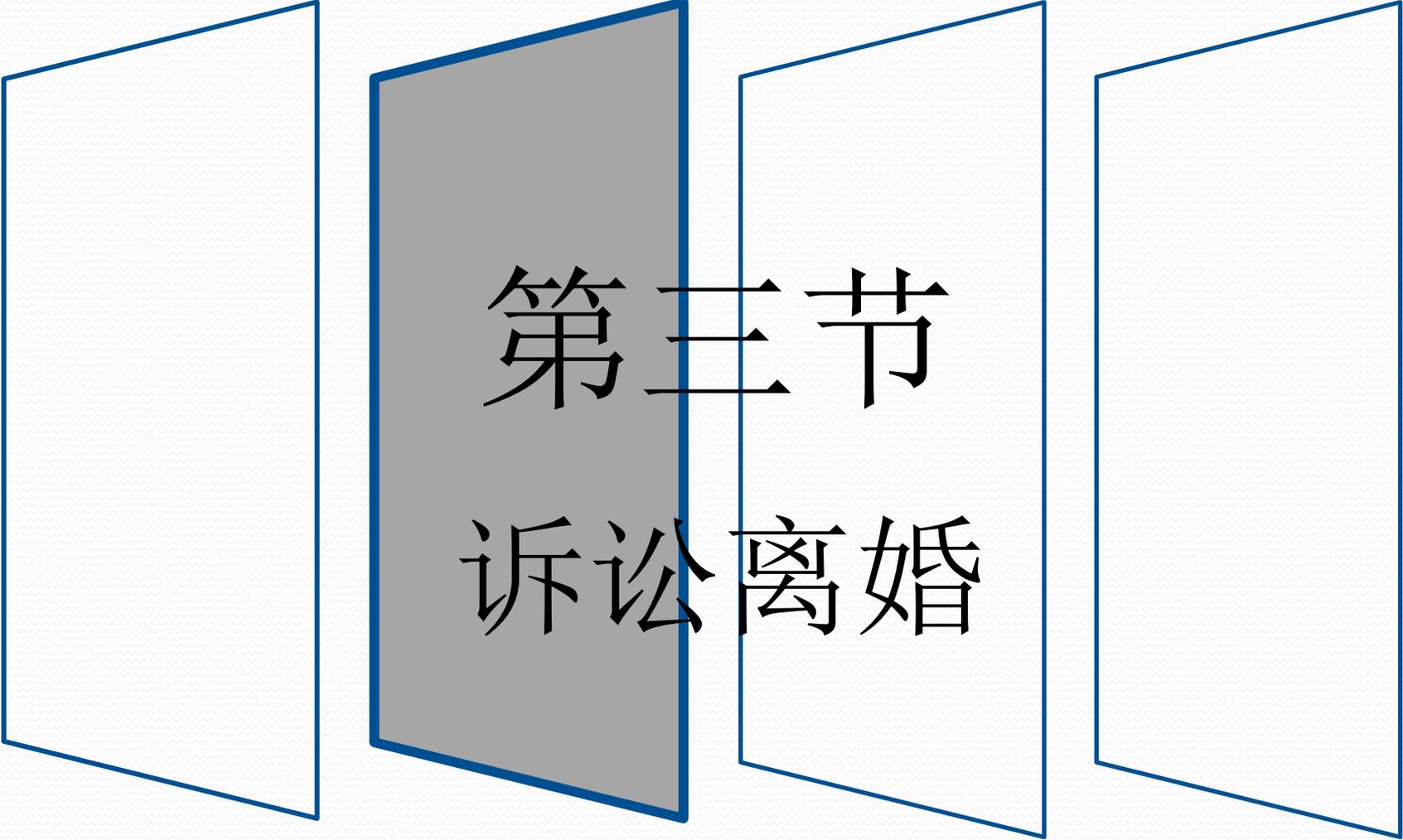
### **离婚登记档案归档：**

婚姻登记机关应当按照《婚姻登记档案管理办法》规定建立离婚登记档案、形成电子档案。

# 三、协议离婚的程序

我国内地协议离婚需要按照行政程序进行，夫妻双方需要办理离婚登记手续。协议离婚应当符合以下程序：





# 第三节 诉讼离婚

# 一、诉讼离婚制度概述

(一) 诉讼离婚又被称为裁判离婚、判决离婚,是指夫妻基于法定的理由,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,由法院判决或者调解而解除婚姻关系的法律制度。

(二) 诉讼离婚有直接强制力。

(三) 诉讼离婚的立法例主要包括:

按照立法  
原则区分

有责主义

无责主义

破裂主义

按照离婚  
理由的表  
现形式区  
分

列举主义

概括主义

例示主义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<https://d.book118.com/527050153044006144>